

農業部林業試驗所會議場地收費標準暨配備表

113年6月修正

會場名稱	容量人數	場租（每日）	設備與器材	電話分機	備註
國際會議廳 (研究大樓)	11樓、12樓： 176席位 13樓：95席位 共計271位	A類：免費 B類：10,000元 C類：20,000元	單槍式投影機、桌上型麥克風系統、無線麥克風	2121	開放外借
和平大樓 1樓 會議室	15位	A類：免費 B類：2,000元	單槍式投影機、桌上型麥克風系統、無線麥克風	1311	開放外借
備 註	<p>(一)場地收費標準： 森林研究大樓： A類：農業部及本所 — 免費。 B類：公務機關、學校及非營利財(社)團法人、基金會等團體 - 10,000元 C類：其他機構 — (20,000)元。 和平大樓： A類：農業部及本所 — 免費。 B類：民間團體借用. 和平大樓1樓-1日2,000元、半日1,000元。 (二) 每場次以每日為計算標準，惟不足半日者以半日計算，並減半收費。 (三) 會場佈置原則預留半天免費使用。 (四) 所外借用場地作業流程： (1)預約場地。 (2)以公文向本所秘書室提出申請。 核准後於七天內繳清費用，完成借用手續。</p>				